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600211 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
承辦人：黃鈺穎
電話：05-2254321#717
傳真：05-2286283
電子郵件：danhuang14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博愛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131307827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「現職雇員換支薪級對照表」自113年12月31日停止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3年12月31日部法三字第113577894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部於76年1月14日訂定發布之雇員管理規則，業經考試院86年12月31日令發布，自87年1月1日廢止，旨揭對照表係依該規則第7條第2項規定訂定，已失其依據，無單獨施行必要，爰停止適用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(不含嘉大附小)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電子入文
交換章
2025/01/02
16:16:52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處主管決行

博愛國小 114/01/02



1140000030